

淖毛湖 750 千伏输变电工程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国网新疆电力有限公司建设分公司

二〇二四年一月

目 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2.2 公开方式	1
2.3 其他	2
2.4 公众意见情况	2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3
3.2 公示方式	3
3.3 查阅情况	5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6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6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6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6
4.3 宣传科普情况	6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6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6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6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6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6
6.2 公开方式	6
7 其他	7
8 诚信承诺	7

1 概述

2023年11月，国网新疆电力有限公司建设分公司（以下简称“我单位”）委托新疆鼎耀工程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评单位”）承担“淖毛湖750千伏输变电工程”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环评单位接受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委托后，我单位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中的相关规定，先后在本单位网站（<http://www.xj.sgcc.com.cn/html/main/index.html>）发布了《淖毛湖750千伏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信息公示，向公众告知本项目的建设情况。

在本次环评编制过程中，我单位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4号令）的要求进行了公众参与调查。分别于2023年11月27日、2023年12月29日在本单位网站上进行项目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环评第二次公示。

本次为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拟报批公示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委托开展项目环评7个工作日内，我单位于2023年11月27日在本公司网站上进行了《淖毛湖750千伏输变电工程》首次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调查公示，公开内容及日期均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首次公示公开信息主要包括：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承担评价工作的环评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本项目首次公众参与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要求。

2.2 公开方式

2.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建设单位发布了首次信息公示。环境影响评价首次信息公示内容包括：

- 1) 建设项目名称、项目选址、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
- 2) 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 3)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及联系方式；
- 4) 环评主要工作程序及工作内容；
- 5)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2.2.2 网络

我单位在确定淖毛湖 750 千伏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通过网络平台（国网新疆电力有限公司网站）开展了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见图 2.2-1。



图 2.2-1 第一次网上公示

2.3 其他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期间未采取其他公众参与方式。

2.4 公众意见情况

环境影响首次信息公示后至意见反馈截止日期，未收到任何与工程环境保

护有关的公众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我单位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进行第二次网络信息公开，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2023 年 12 月 29 日起~2024 年 1 月 12 日止）。

本次公示的内容有：

1)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2)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3)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4)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5)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征求意见稿已完成，公示的主要内容及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的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公示

我单位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在网站（国网新疆电力有限公司网站）上进行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公开网址为：http://www.xj.sgcc.com.cn/html/main/col7/2023-12/29/20231229180303999729680_1.html），公示期为 10 个工作日。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网站公示截图见图 3.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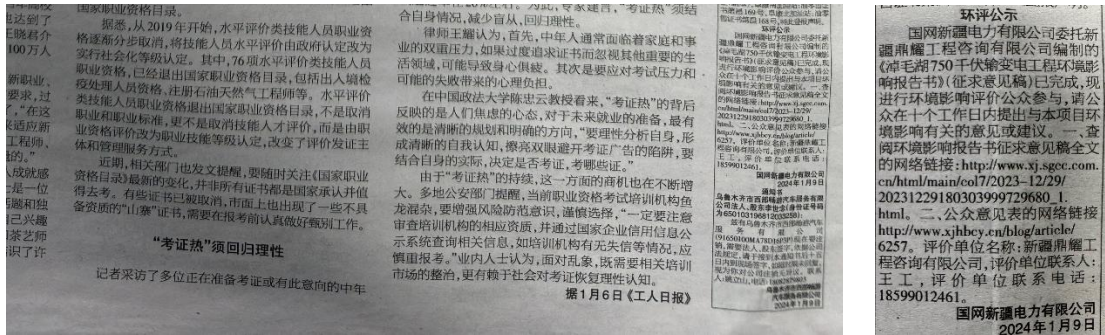
图 3.2-1 征求意见稿网上公示

3.2.2 报纸公示

建设单位在当地权威且公开发行的报纸《新疆法制报》分别于 2024 年 1 月 8 日和 2024 年 1 月 9 日，两次进行了淖毛湖 750 千伏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见图 3.2-2、图 3.2-3。



3.2-2 在新疆法制报发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信息



3.2-3 在新疆法制报发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信息

3.2.3 张贴公告

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我公司在项目所在地张贴了项目环评征求意见稿公众参与信息公示，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张贴公示照片见图 3.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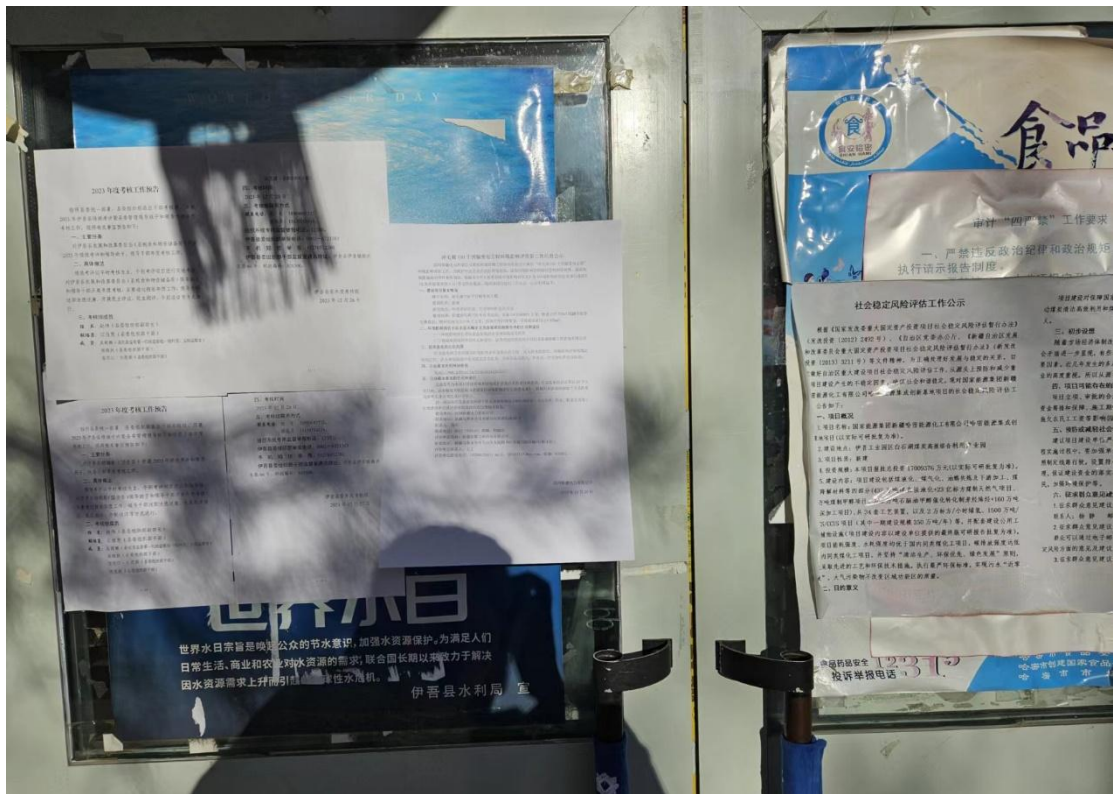


图 3.2-4 本项目张贴公告照片

3.3 查阅情况

至征求意见稿公示信息截止日期，未有公众联系建设单位或环评单位查阅

淖毛湖 750 千伏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公示信息处于公开状态，公示公开期间未收到公众通过现场、网络、电话及书信等方式提出的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影响范围不大，未采取深度公众参与。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本次公众参与未采取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方式。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次公众参与未采取其他公众参与方式。

4.3 宣传科普情况

本次公众参与未采取宣传科普措施。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本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本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本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国网新疆电力有限公司建设分公司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于 2024 年 1 月 15 日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此次公开的是未包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依法不应公开内容的拟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本，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6.2 公开方式

国网新疆电力有限公司建设分公司于2024年1月15日在国网新疆电力有限公司网站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公告网 <http://www.xj.sgcc.com.cn/html/main/index.html>,载体选择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公示截图见图 6.1-1。



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公开期间,未采取其他公开方式。

7 其他

本项目相关公示材料由建设单位存档备查。

8 诚信承诺

本项目诚信承诺见附件。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在淖毛湖750千伏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公示过程中未收到公众关于本工程建设意见和建议,已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淖毛湖750千伏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国网新疆电力有限公司建设分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国网新疆电力有限公司建设分公司

承诺时间:2024年1月16日